

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谈《2015年专利（修订）条例草案》和美食车先导计划（只有中文）

以下是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苏锦梁今日（六月二日）在立法会综合大楼就《2015年专利（修订）条例草案》和美食车先导计划与传媒谈话的内容：

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：我很高兴今日立法会通过了《2015年专利（修订）条例草案》。这条条例草案的通过是一个很重要的里程碑，为香港的创新和知识产权贸易行了一大步，更新了我们的专利制度，特别是第一次在香港引入了「原授专利」制度，亦优化了现时的短期专利制度。今日通过了法例后，仍有大量工作需要做，包括拟订附属法例、指引，以及电子系统，这些都需要各方面的支持和时间推动，以尽快推出「原授专利」制度，我们会致力去做有关的工作。

在此我亦想跟大家说一说，美食车先导计划的申请情况。在截止之时，我们一共收到一百九十二份申请，反应相当好。我可以给大家一些数据：当中七十九份为来自个人的申请、三十七份是合伙性质的申请，七十六份是公司申请；再细分菜色方面，八十二份建议食物是中式的、七十四份是西式的和三十六份是国际美食。旅游事务署会成立评审委员会，仔细评审每一份计划的申请。评审程序会分两个阶段，第一阶段为评审申请者的美食车计划书，第二阶段为邀请申请者参加一个烹饪挑战赛。我们预计美食车在二〇一六年年底或二〇一七年年年初可以开业。这是一个很好的旅游项目，我们的目的是增加香港相关旅游景点的吸引力，及为旅客和市民提供多元化、具创意和高质素的美食。

记者：申请者当中有否包括一些大型连锁店或食肆连锁店申请者？有多少属于初创企业？暂时是否有申请者打算申请小型贷款计划？

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：这些数据我也是刚刚才得到，所以详细资料如申请规模，我还没有。我们在详细分析这一百九十二份申请后，会再向大家公布。不过，大家或记得这个申请计划中，就初创企业而言，我们在评分方面增加了分数，以欢迎及鼓励更多初创企业申请计划。详细资料我需要审视这些申请的内容，有进一步资料会再向大家公布。

记者：依你所说，评审是否会在试食后，觉得申请者可以才过关？你自己会不会也有机会试食？

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：试食是在第二个阶段，在烹饪挑战赛时才会试食。第一阶段的评审会视乎申请者的设计、菜式，即菜单如何，以及美食车的设计、营运

计划的内容等，其实上次我向大家解释计划时亦有包含这些内容。我们会视乎申请者的计划内容，针对要求的这些资料，评审委员会会按此评分。多谢大家。

完

2016年6月2日（星期四）

香港时间15时15分